

证券代码：873317

证券简称：三德信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厦门三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厦门三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厦门三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韦秋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5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董事长韦秋兰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管理和关联交易等事项行使了监督检查职能，公司监事会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特对 2019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并编制了《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6）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7）。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厦门三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厦门三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0）第 332008 号）。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因所有出席股东均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故关联方未履行回避程序，并参与投票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从关联方厦门三德信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拆入资金总额为 11,112,849.50 元，其中正常资金往来为 11,112,849.50 元，公司已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额归还到厦门三德信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公司从控股股东厦门三德信实业有限公司拆入资金总额为 3,701,000.00 元，其中正常资金往来为 3,701,000.00 元，公司已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额归还到厦门三德信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12 月，公司向实际控制人韦秋兰拆出资金总额为 2,842,000.00 元。款项性质为非经营性资金往来，韦秋兰已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额归还到公司。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因所有出席股东均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将导致

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故关联方未履行回避程序，并参与投票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731,375.24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监管部门新修订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规、规则，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

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上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制度废止。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惠诚( 厦门 )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沈锦添、万昶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三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惠诚（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三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厦门三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